



星期三個人新星讓分聯賽

開賽日期/時間：	2025 年 6 月 25 日(星期三) 晚上 7 點 30 分
賽事為期 / 人數：	16 週 / 24 人
落油程式：	House pattern
報名費及球費：	1) 每人須在報名時繳交報名費 HK\$200 2) 每週球費 HK\$160(4 局)(首 8 週預繳尾 8 週) 3) 缺席球員球費亦須繳付全數，其缺席球員之局數將以免費保齡球券補回(最尾 3 週缺席球員，球券不予發還)
計分制度：	1) 球員每週以總瓶數排位，最高獲 12 分(每個排位位置以 0.5 分 為分差)，如遇同分則以讓分較少為先 2) 對分計算分 4 人為 1 組，以每局總分計算(第一總瓶數得分 4 分，之後為 3, 2, 1 分) 3) 如超過自己平均分，加 1 分
參賽資格：	1) 平均分 185 或以下 2) 凡未能提供球會，註冊教練認可或場館的聯賽分數證明的參賽球員，首週男子球員以 150 分 及女子球員以 140 分 計算平均分 3) 參賽球員必須出示開賽前 3 個月內，而不少於 21 局 以上的最高平均分證明書。如有本場館聯賽紀錄，以該分數為優先
讓分計算方法：	1) 例如球員平均分 150 分 (185 分 - 150 分) $\times 80\% = 28$ 分(小數後不計) 2) 球員最高可獲 35 分 讓分 3) 如 300 分 同局同分則以讓分最小為勝，連讓分每局最高為 300 分 4) 球員須每局打出不少於平均分 35 分 方能計算於平均分內 例如: (170 分 - 35 分) = 135 分 為著褲分方能計算 5) 每週讓分最多增加 5 分，減少則不限
緩衝分計算方法：	<u>首 16 局計算緩衝平均分方法如下:</u> 1) 將參賽時平均分 $\times 16$ 局，即是該球員的緩衝總瓶數，其後加以該週完成局數的分數，然後除(16 + 完成局數) 2) 完成 4 週後即會計算真實平均分 <u>例如:</u> 參賽時球員分數證明書上的平均分是 155 分，即 155 分 $\times 16 = 2480$ 分 第一週 4 局分數為 130 分、150 分、158 分、168 分，該總瓶數為 606 分 = 2480 分 + 606 分 = 3086 分 第二週的緩衝平均分計算: = 3086 分除(16 局 + 4 局) = 154.3 分 [即 154 分(小數後不計)] 第二週的讓分計算: (185 分 - 154 分) $\times 80\% = 24$ 分 (小數後不計)



星期三個人新星讓分聯賽

賽事總獎項：

冠軍	場館禮券\$1,500
亞軍	場館禮券\$1,000
季軍	場館禮券\$800
殿軍	場館禮券\$500
第五名	場館禮券\$300
第六至十名	場館禮券各\$100
個人最高一局: 第一至五名	*保齡球一個或場館禮券各\$900
個人最高四局	場館禮券\$200

* 款式由場館待定。如需鑽工，得獎者可加 HK\$500 基本鑽工費

每週獎項：

每局第一名	場館禮券\$30
每局第二名	場館禮券\$20

每人每週最多可獲 Jackpot 一次

幸運獎項(保齡球頭波 1 個及士啤波 1 個)：

完成整個賽事後，將會參加下屆聯賽球員可參與幸運抽獎，不包括已獲取個人最高一局第一至五名之球員。



星期三個人新星讓分聯賽

備註:

- 1) 每名參賽球員必須在頭 8 週預繳尾 8 週之球費及獎品基金，若球員於聯賽中自動棄權或被取消資格，所繳付之按金一律不予發還。
- 2) 每名球員均可預先作賽 5 次，但必須在 24 小時之前通知場館，**假期及假期前夕預先作賽需補回球費差價。**
- 3) 最後 3 週**不可**預先作賽。
- 4) 預先作賽，該週**不能**獲取任何獎項。
- 5) 球員如有 3 次缺席而未繳交缺席之球費，該球員將被終止出席該聯賽，而該球員已繳交之費用及在聯賽期間所得之一切獎金及獎品，一律不予發還。
- 6) 如 Point 分同分，以最高累積瓶數為優勝者。
- 7) 如有任何爭議，雷霆保齡保留最終決定權。